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人，实到三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财务信息更正的议案》

本次财务信息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会计类第1号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同意本次财务信息更正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长期待摊费用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